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限制

大额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12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金鹰增益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373

基金管理人名称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

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起始日

2017

年

8

月

10

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

年

8

月

10

日

限制申购（含定投）金额（单位：元）

直销：

30,000,000.00

代销：

10,00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直销：

30,000,000.00

代销：

10,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投）的原因说明

为保证本基金的稳定运作以及为保护金鹰现金

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

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金鹰增益货币

A

金鹰增益货币

B

金鹰增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372 004373

二级交易代码:

511770

申购赎回代码:

511771

该分级基金是否限制大额申购

(转换转入及定投)

是是否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

(单位: 元)

直销:

30,000,000.00

代销:

10,000,000.00

直销:

30,000,000.00

代销:

10,000,000.00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

金额(单位: 元)

直销:

30,000,000.00

代销:

10,000,000.00

直销:

30,000,000.00

代销:

10,000,000.00

-

注: 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E 类基金份额的相关规定详见申购赎回清单。E 类基金份额申赎简称为: 金鹰增益, 申购和赎回代码为: 511771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从 2017 年 8 月 10 日起, 对金鹰现金增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和

B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投资进行大额限额, 具体限额如下:

从 2017 年 8 月 10 日起, 在代销机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1000 万元(含), 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

从 2017 年 8 月 10 日起，在直销机构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最高金额为 3000 万元（含），即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及定投）基金份额的金额超过 3000 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全部或部分拒绝该类份额的申请。

（2）在本基金暂停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除本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外的其他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投）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3 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代销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135-888

（2）本公司网址：www.gefund.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并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投资有风险，决策须谨慎，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10 日